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徐桂梅
電話：03-5518101#2108
電子郵件：10009098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59281

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國字第10703525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7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報名事宜，惠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5月7日師大進字第10710121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謹訂於107年9月8日（星期六）與9月16日（星期日）分二梯次舉行，報名期間自107年5月8日起至7月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截止，請鼓勵所屬單位同仁及民眾踴躍報名。
- 三、本年度初級認證針對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其他報名者僅收報名費新臺幣250元。另針對輔導學生通過認證及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，另訂有獎勵措施。以上各項訊息均公告於「107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官方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。
- 四、本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的合格標準及題型有重要變革，最新題庫及變革說明業已公告於官方網站，預計於5月至6



1071001685



月期間舉行各縣市認證推廣說明會，屆時將另函通知，惠請有意報考之同仁上網了解，並踴躍參加認證推廣說明會。

五、本府向客家委員會提報106年-107年二年期「客家整體發展計畫」，其中關鍵績效指標有「公教人員通過客語能力認證比率與客語學習時數」及「轄內民眾報名與通過客語能力認證比率」；為爭取本縣最佳成績，惠請各單位宣導同仁踴躍報名參加認證，並鼓勵家人暨親朋好友一同報名。

六、為鼓勵踴躍報考，自105年起凡本府員工（含所屬單位）參加旨揭考試者一律給予補休半天（全程到考，且應提供相關佐證資料：如到考證明、合格證書等給人事單位，補休應依規於6個月內休畢）。

七、另，公教人員通過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嘉獎一次，請檢附合格證書影本，於當年度認證考試寄發合格證書後二個月內向服務機關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參議、秘書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公立幼兒園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本府民政處

